

## 國立中山大學第二屆全國 EMI 創新教學課程影片競賽徵件辦法

### 一、目的：

教育部積極推動「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以提升高等教育的國際競爭力為願景。透過提供高品質的全英語授課課程，致力於培養學生的專業知識，同時增進其英語能力，儼然已成為各大學努力的重要目標。在此趨勢下，全國大專校院對 EMI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 的教學品質高度重視，並提供教師多樣化的增能資源。

EMI 不僅僅是將原有的中文授課課程轉變成全英語授課，更帶動了教學型態的變革，由傳統單向講授為主轉為強調課堂互動的教學方式。這意味著教師在 EMI 的教學情境中需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採用多元教學策略引導並激發學生參與討論。同時，透過科技輔助等方式提升學生對專業知識的理解。此外，更鼓勵教師深入思考如何合理分配講授、師生互動與生生討論的時間，以增加學生使用英語的機會，從而全面提升學習成效。

本校規劃辦理第二屆全國 EMI 創新教學課程影片競賽，邀請教師設計單元課程教案，並錄製相對應的影片以呈現 EMI 教學現場。此競賽目的旨在展示創新的教學方法，有效增進學生專業知識學習，同時促進英語的積極使用，以全面提升學生在聽、說、讀、寫等語言能力的發展，實現專業知識和語言能力的雙向提升，進而增強學生的國際競爭力。

本競賽的優選教學影片將透過影片成果平臺，展示不同領域的 EMI 課程優質教學實例，為 EMI 授課教師提供互相觀摩與學習的資源，以期達到同儕互助、共同增能的效果。

### 二、主辦單位：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教學發展與資源中心、雙語教育資源中心

### 三、徵件對象：全國大專校院教師

### 四、競賽說明：

(一) 影片主題：參賽教師自行訂定。

(二) 影片規範：

1. 拍攝內容：EMI 全英語課程的創新教學方式、師生互動與生生討論、其他輔助教學素材（如：小遊戲、課堂測驗）的呈現等。

2. 影片長度：30~40 分鐘。

影片時間配置建議如下：

● 10 分鐘：授課教師個人簡介、課程及教案說明（中文或英文皆可）。

● 15~25 分鐘：EMI 課程講授、互動過程與活動進行等（英文為主）。

● 5 分鐘：總結課程，反思與未來展望（中文或英文皆可）。

3. 影片檔名：學校名稱\_教師名稱\_課程名稱

4. 影片形式：影片內容可加入照片、動畫或其他教學素材等。

5. 影片規格：AVI、MOV、MP4 等格式，解析度為 1920×1080 (FULL HD)。

6. 請勿使用非經授權或有版權之影片、音樂、圖片等資料，若經檢舉主辦單位確認有侵權之疑慮，依規定將取消其得獎資格。
7. 同一影片請勿一稿多投，如：曾經參與其他競賽活動的作品，或正在參與其他單位辦理之競賽活動作品。

(三) 相關時程及說明：

初賽

報名表及教學教案規劃表延長收件至**2025年2月21日（五）**。

填寫**附件一及附件二**，email至承辦人信箱 ([wchsu@mail.nsysu.edu.tw](mailto:wchsu@mail.nsysu.edu.tw))。  
主旨：報名**第二屆全國 EMI 創新教學課程影片競賽**。

報名截止後約一週會回覆是否報名成功，資料填寫不完整需補件者，需於通知後**一週內**完成補正，並重新繳交至上述信箱。

報名成功後，約三週內會通知是否進入決賽，並提供評審建議（初賽評審表請參考附件三）。請根據評審建議修改教案規劃表，並於決賽時併同影片附上。

決賽

參賽影片檔案延長收件至**2025年5月20日（二）**。

將影片檔案上傳至雲端平臺（如：Google、Dropbox等），並開啟檔案分享。將**影片連結及修改後的教案規劃表**email至承辦人信箱 ([wchsu@mail.nsysu.edu.tw](mailto:wchsu@mail.nsysu.edu.tw))。

主旨：**第二屆全國 EMI 創新教學課程影片競賽檔案**。

約一週內會回覆是否收到影片檔案與教案規劃表。若檔案無法下載或開啟，需於通知後**一週內**完成補正。

(四) 獎項：(各獎項如無適合者得予從缺)

1. 特優一名：新臺幣參萬元及獎狀乙幀。
2. 優等三名：新臺幣貳萬元及獎狀乙幀。
3. 佳作五名：新臺幣伍仟元及獎狀乙幀。

(五) 公布獲獎名單：暫定於2025年6月底前公告於雙語教育資源中心網頁，並同步以Email通知獲獎者。(最終公布獲獎名單的時間依主辦單位公告為主。)

(六) 獲獎名單公布後，主辦單位將擇優挑選優秀影片，敬邀得獎教師將精彩片段後製為5至10分鐘的成果宣傳短片。必要時主辦單位將提供所需協助。

(七) 評審方式：邀請相關領域老師進行審查，總分將以評審結果核予獎項。

(八) 評分項目：

EMI 創新教學課程影片	<b>適用之課程型態：講授類、演講類、研討類、展演類、音樂類、服務學習類等。</b>
	<b>教案規劃合理性 30%</b> 依報名競賽繳交之教學教案規劃表內容為依據，審查各類別之執行情形。
	<b>創新教學方法、策略及工具之應用 50%</b> <b>創新教學方法：</b> 使用有別於傳統講課的創新教學，以問題導向學習、專案導向學習、遊戲導向學習、跨領域學習、翻轉教學、同儕互動等方式，鼓勵學生積極思考及表達意見。 <b>教學策略：</b> 如教師引導、以簡易的話解釋複雜概念、運用實例與比喻、多模態教學及小組學習等，將內容分解為小段落並搭配多元教學活動，鞏固學生對知識的理解。 <b>教學工具：</b> 如數位科技工具（創意互動軟硬體）、多媒體教材之應用、網路資源等，強化學生的專業知識及英文的學習和應用。 為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和對專業知識的理解，過程中如何結合英文的使用，使學生不僅能習得專業知識，更能擁有應用英文的環境。
	<b>學習評量 20%</b> 使用哪些評量方式確認學生對教材內容的理解或學習成果，如：評估表的設計與應用（學習目標、學習成果、學生在學習過程中達到的不同層次表現等。）、同儕互評、口頭或書面報告、實作產品、策展等，以檢驗學生在 EMI 課程中的學習成效。

五、注意事項：

- (一) 報名表及影片檔案等資料，需於規定時間內提供予主辦單位，未能於期限內繳交視為放棄參賽資格。繳交之資料恕不歸還，請自行保留原始檔案。
- (二) 個人資料相關說明：
  1. 蒐集聲明：「國立中山大學第二屆全國 EMI 創新教學課程影片競賽」重視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規定，於活動目的範圍內運用或傳遞之個人資料，必將善盡保密之責，截至參與競賽者主動請求主辦單位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其個人資料為止。
  2. 個人資料蒐集範圍：報名競賽所填寫的可識別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Email、聯絡電話、學校、學系及職稱等。
  3. 蒐集之目的：為了解競賽參與者之相關學科背景及創新教學方法等。
  4. 個人資料的公開：主辦單位不會向任何人公開您的個人資料。公布得獎名單時，將使用最少的可識別資料公開於活動相關平臺。
- (三) 智慧財產權：提交之影片相關權利仍歸參賽者所有，惟參賽者須同意授權主辦單位

得基於行銷宣傳等目的，使用或授權第三人使用其參賽作品、圖片及相關文字。即參賽者同意授予主辦單位非專屬、無限制、無償使用之授權，得於所有目前正在進行及未來任何宣傳媒體，包含但不限於公開傳輸等方式散布於眾，且主辦單位得進行重製、編輯等處理。

- (四) 本活動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或依實際執行情形異動，得更改本競賽辦法相關內容，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保留修改或補充之權利（包括任何活動異動），並享有最終解釋及裁示權。若修改活動相關資訊，將公告於雙語教育資源中心 (<https://emi-tdc.nsysu.edu.tw/index.aspx>) 及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網頁 (<http://best.tdc.nsysu.edu.tw/>)，不另行通知。

若有任何疑問，請洽國立中山大學雙語教育資源中心許小姐

電話：07-525-2000 轉分機 2171

Email: [wchs@mail.nsysu.edu.tw](mailto:wchs@mail.nsysu.edu.tw)

附件一：

編號：\_\_\_\_\_ (由教務處填寫)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屆全國 EMI 創新教學課程影片競賽報名表及教學教案規劃表**

學校名稱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名稱	授課學年學期	學年度 學期
教師姓名	職 稱	
Email	聯絡電話	
課程名稱	年級/人數	年級 人
課程簡介	(欄位大小請自行增減)	
教學目標	(欄位大小請自行增減)	
教材內容	(欄位大小請自行增減)	
教學方法	(欄位大小請自行增減)	

<b>教學策略</b>	(欄位大小請自行增減)			
<b>教學資源與工具</b>	(欄位大小請自行增減)			
<b>活動/課程/ 單元任務之 設計</b>	(欄位大小請自行增減)			
<b>教學過程</b> (欄位大小請自行增減,請至少規劃 2 個單元以上。)  ※影片拍攝期間,教學活動設計若有異動,請於繳交影片檔案時一併提供更新的檔案,俾利後續審查。	<b>影片內容之教學活動設計</b> (教學目標/教材設計/教學活動設計/單元任務設計/學習評量)		<b>影片時長</b> (剪輯後)	<b>備註</b>
	<b>教學單元一</b>	 <b>課程單元簡介：</b>	(例如：約 10 分鐘。)	
		 <b>課程進行方式：</b>	(例如：3 小時課程，剪輯後約 15 分鐘。)	
		 <b>總結 課程反思及未來展望：</b>	(例如：約 5 分鐘。)	

		影片內容之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目標/教材設計/教學活動設計/單元任務設計/學習評量)	影片時長 (剪輯後)	備註
教學單元二	✚ 課程單元簡介：			
	✚ 課程進行方式：			
	✚ 總結 課程反思及未來展望：			
申請人 簽章				

- ※ 請務必提供真實、完整、正確之報名資料，以便進行通知作業。如資料不全或錯誤，導致無法順利通知得獎資訊等，將視為自動放棄。敬請謹慎填寫。
- ※ 凡報名參加者，應遵守本競賽辦法及相關法律規定，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有權利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已獲得之獎勵金，且得公告之。若違反本競賽辦法規定之事項，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得獎者應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活動相關之規定。(未勾選視為不符參加資格)

附件二：

## 《授權同意書》

- 一、茲同意將本人錄製之課程：「\_\_\_\_\_」非專屬、無償授權國立中山大學，包含課程內容、問題討論、講義與素材等課程相關著作，以及本人肖像（下稱授權內容），得不限時間與地域將授權內容重製（包含且不限於以電子形式儲存、紙本抄錄）、製作/改作/編輯/後製、發行、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再授權及為研究、教育目的下之任何利用（包含且不限於演講全程影音錄製與場外轉播、授權內容數位化、將授權內容於課堂上播放或以紙本散布、將授權內容以光碟形式或電腦網路連結等方式整合於國立中山大學校內或校外合作之相關實體或數位平臺/載體/刊物）。
- 二、本人同意國立中山大學採用創用 CC 授權「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3.0 版臺灣授權條款釋出。

- **姓名標示：**您必須按照著作人或授權人所指定的方式，表彰其姓名（但不得以任何方式暗示其為您或您使用本著作的方式背書）。
- **非商業性：**您不得為商業目的而使用本著作。
- **相同方式分享：**若您變更、變形或修改本著作，您僅得依本授權條款或與本授權條款類似者來散布該衍生作品。

- 三、本人聲明對授權內容擁有著作權及合法使用之權利，並得為此同意書之授權。
- 四、本人保證授權內容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隱私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如有危害他人權益及觸犯法律之情事發生，本人願自負一切法律上責任，並提供國立中山大學一切必要之協助。

立授權書人：

年 月 日

附件三：

## 國立中山大學第二屆全國 EMI 創新教學課程競賽評審表

### 初賽：教學教案規劃表

評審委員審查表

編號：\_\_\_\_\_ (由教務處填寫)

學校名稱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名稱		授課學年學期	學年度 學期
教師姓名		職 稱	
課程名稱		年級/人數	年級 人
審查內容			
項目/完整度	符合/需補件	簡要說明	
課程簡介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需補件		
教學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需補件		
使用的教材/ 教材內容簡述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需補件		
教學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需補件		
教學策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需補件		
教學資源/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需補件		
活動/課程/單 元任務之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需補件		
教學過程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需補件		
評審委員 綜合評述		綜合評述撰寫至少 100 字。	

評審委員(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